

# 联合检查组 2015 年报告和 2016 年工作方案



联合国 • 2016 年，纽约



## 说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2016年1月22日]

## 目录

	页次
简称 .....	4
任务说明 .....	5
主席致辞 .....	6
一. 2015 年的主要活动领域 .....	8
A. 与其他监督和协调机构的关系 .....	8
B. 2015 年发表的报告和致管理当局函 .....	8
C. 调查 .....	13
D. 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独立全系统评价 .....	13
E. 联合检查组建议的接受和执行情况 .....	14
二. 2016 年展望 .....	18
三. 2016 年工作方案 .....	20
附件	
一.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工作方案执行情况 .....	23
二. 2007-2014 年各参与组织接受和执行联合检查组建议的总体情况 .....	25
三. 对网基追踪系统的拟议评价：主要指标.....	26
四. 分摊联合检查组 2016-2017 年费用的组织名单及其分摊份额百分比.....	29
五. 联合检查组人员组成 .....	30
六. 2016 年工作方案 .....	31

---

## 简称

首协会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
粮农组织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原子能机构	国际原子能机构
国际民航组织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劳工组织	国际劳工组织
海事组织	国际海事组织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
国贸中心	国际贸易中心
电信联盟	国际电信联盟
监督厅	内部监督事务厅
泛美卫生组织	泛美卫生组织
艾滋病署	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
贸发会议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开发署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教科文组织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人口基金	联合国人口基金
人居署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难民署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
儿基会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工发组织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减灾办	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
项目厅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近东救济工程处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妇女署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
世旅组织	世界旅游组织
万国邮联	万国邮政联盟
粮食署	世界粮食计划署
世卫组织	世界卫生组织
知识产权组织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气象组织	世界气象组织

---

## 任务说明\*

作为联合国系统唯一的独立外部监督机构，联合检查组的任务是开展全系统范围的评价、检查和调查，以此：

- (a) 协助各参与组织立法机关在监督各自秘书处对人力、财政和其他资源的管理方面履行治理责任；
- (b) 帮助提高各个秘书处在实现各组织立法授权和任务目标方面的效率和效力；
- (c) 促进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之间的更广泛协调；
- (d) 在整个系统内确定最佳做法，提出相关基准，并为信息共享提供便利。

---

\* 见 [A/66/34](#)，关于联合检查组 2010-2019 年订正战略框架的附件一。

---

## 主席致辞

我谨根据联合检查组章程第 10 条第 1 款的规定，提交联检组年度报告，其中介绍了其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活动和 2016 年工作方案纲要。

2015 年，联合国庆祝了成立七十年周年；2016 年，联合检查组将庆祝其成立五十周年。联检组力求在这方面重申，它致力于作为全系统唯一外部监督机制有效运作，其工作范围覆盖所有参与组织。联检组将再次表明，它会全心全意地满足各参与组织的立法/理事机构的需要和要求，同时与其行政首长密切合作。它还重新承诺履行其任务，帮助提高各参与组织的效力和效率，并支持参与组织之间的协调。联检组将适应各立法机构确定的新的优先事项。例如，执行最近通过的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会在今后十五年给联合国系统带来一系列挑战。联合检查组致力于在其任务授权范围内在应对这些挑战中发挥支持作用。

联合检查组强调，它决心继续充分响应会员国的关切和需要，继续与各立法/理事机构、各参与组织的行政首长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密切合作，以便完成其使命并成为联合国系统一个更加有效的监督工具。

2015 年，联检组发表了五份全系统报告、一份涉及多个组织的报告以及一系列致管理当局函。2015 年启动的五个项目将于今后几周和几个月内完成。联检组开展了若干其他活动，包括继续改革进程、加强外联和资源调动活动以及加强其与各管理和监督论坛的合作。联检组还开展了大会授权的两个试验项目，在发展系统业务活动四年期政策审查的背景下开展全系统独立评价。

在过去一年里，在选择和执行其工作方案中，联检组集中关注各参与组织的活动的战略和业务层面，同时考虑到来自立法/理事机构的任务授权、各组织和监督机构的建议以及整个系统面临的风险。铭记提高各组织自身的效率和效益以及加强它们之间的协调等首要目标，同时牢记需要向立法/理事机构和各参与组织的行政首长提出实际和可行的建议。

为了让联检组的工作产生影响力，需要就已接受的建议采取行动：大会请立法机构就建议采取具体行动的邀请就承认了这一点。联检组将努力促进具体的立法决定，包括提出切合实际、可执行的、可采取行动的、注重结果的和解决精确界定的问题的建议。

会员国已认识到联检组开发和使用的用来监测其建议的接受和执行情况的网基跟踪系统的价值，去年其用户数量有所增加。然而，持续支持其定期升级和维护问题依然是一个挑战。审议秘书长按照大会第 70/247 号决议的要求提出的内部托管联检组网站的备选方案，可能是解决这个问题的机会。

---

在过去一年里，联检组更新其内部工作程序，保持了内部改革势头。经修订的版本有一些新特色，如加强质量保证，更加重视有必要采取更有效的管理、监督和问责做法和程序，建议采用新方法向立法/理事机构提交报告以及界定用来系统处理各参与组织的评论和意见的准则。

联合检查组 2016 年工作方案由七个新项目构成。这些都是通过一个协商进程精心挑选的。这些项目覆盖重要的全系统问题，并设法从战略和基于风险的角度来解决这些问题。这些项目包括审查提供行政服务的情况；联合国系统的知识管理；审查旅行政策；捐赠方主导的问责制和监督审查；全面审查整个系统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情况；管理和行政审查。这些项目是全系统审查与单一组织审查之间一种合理的平衡和良好组合，各项目的复杂性和范围不同。

最后，我想与 2015 年底离开联检组的四名检查专员道别，并对其继任者表示热烈欢迎。新的人员组成也大大改变了联检组内的性别均衡：11 名检查专员中目前有 3 名妇女，这是朝着提高联合检查组内妇女任职人数迈出的明显的一步，尽管仍然不足。

主席

戈皮纳坦·阿恰姆库兰加雷(签名)

2016 年 1 月 22 日，日内瓦

## 第一章

### 2015 年的主要活动领域

1. 2015 年,联合检查组的活动主要有两项重大努力,一项涉及其实质性工作,另外一项涉及它继续努力改进其内部工作程序。在实务一级,2015 年,联检组作为全系统唯一的外部监督机构的作用被实际付诸实施,给它赋予了负责检查、评价和调查等方面的广泛任务。这反映在联检组除了按照章程(见第 31/192 号决议)第五条,传统性地关注改善资金使用的管理、方法和效率外,还接手,包括应大会的要求(见第 68/229 号和第 69/217 号决议),接手更复杂、涉及多个利益攸关方的任务,审查联合国系统向发展目标提供支助的影响。下文各节将在概述 2015 年公布的报告和 2016 年工作方案时详细阐述这项工作。

2. 关于内部运作方面,联检组已进一步改善其内部工作程序,继续发展两年期工作规划周期,并继续采取措施,推进来自同侪审查的相关建议,特别是拟订一个资源调动战略,进行外联和建立内部专门知识。联检组承认内部业务活动受到过渡方面、与“团结”项目有关的学习要求以及工作人员空缺的影响。

#### A. 与其他监督和协调机构的关系

3. 2015 年 12 月,联检组参加了审计委员会、监督厅和联合检查组等三个监督机构的三方年度会议。会议交流和讨论了三个机构来年的工作方案草案,以避免工作重叠和重复,进一步实现在共同关心的议题方面的协同效应和合作。

4. 与首协会秘书处继续在若干层面上进行互动,包括交流有关单个项目的具体领域的信息和各自机构的工作计划的信息。

#### B. 2015 年发表的报告和致管理当局函

5. 2015 年,联检组制作了关于下列主题的五份全系统报告:将充分的生产性就业和体面工作纳入主流;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支助;新闻和传播政策与实践;应对气候变化的专项活动和资源;各组织的监察员服务。编写了一份报告,审查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之间的合作。发表了一系列致管理当局函:评估了 14 个组织授予合同后的管理活动;工作人员的安全与安保;一个参与组织遵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情况;四个组织接受和执行联检组建议的情况(见下文第 6-27 段的摘要和附件一清单)。

#### 2015 年完成的报告、说明和致管理当局函的主要结论和建议摘要

##### 对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将充分的生产性就业与体面工作纳入主流情况的评价(A/70/678)

6. 这一评价评估了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如何响应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各项决议的呼吁,在各级(机构间、总部、区域、国家)将体面工作原则纳入自己的战略规

划和工作，以期利用在敲定 2015 年后议程中所吸取的经验教训。这一评价查明联合国系统将这一问题纳入主流设立了哪些机制，评估了妨碍执行的障碍，确定了有利环境包括哪些方面，并找出了联合国系统在将体面工作问题纳入各层面时所面临的挑战。这一评价还查明了在将体面工作议程纳入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活动方面，有哪些成功经验和良好做法。

7. 这一评价发现，总的来说，在将体面工作议程纳入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活动的主流方面取得了一定成功。各组织差异显著，有些组织的主流化程度很高，但其他组织没有开展任何与体面工作有关的活动。这一评价提出了七项建议，其中之一是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一项是给劳工组织理事会的，四项是给秘书长的，一项是给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行政首长的。

#### 关于确定全面审查联合国系统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要素问题向联合国大会提出的建议(A/69/921)

8. 联合检查组根据大会第 69/217 号决议第 12 段赋予的任务将此项目列入其 2015 年工作方案。联检组确定了需要在全面审查中加以解决的领域，以加强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

9. 该报告向大会提出了六项建议，表明了在全局审查中需要考虑的领域，以确保涵盖以下问题：(a) 为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在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中的作用绘图，解决全球任务规定(如可持续发展目标、气候变化、减少灾害风险、发展筹资等)之间的相互联系问题，以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b) 评估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和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以及该高级代表办公室的任务、它们的资源分配和它们之间的有效协调；(c) 评估联合国秘书处各部门和诸如贸发会议、减灾办和各区域委员会等实体在支助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中的作用和方案协调；(d) 由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主持的机构间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协商小组在促进执行萨摩亚途径中所发挥的作用；(e) 根据大会第 69/15 号决议第 122 至第 124 段对用来促进整个联合国系统在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中的协同作用的体制结构进行分析；(f) 加强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和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之间的协调，以增强实效以及提高向会员国提出报告的质量和透明度。

10. 大会第 69/288 号决议赞赏地注意到这一报告并授权联检组进行全面审查。作为回应，联检组在其 2015 年度工作方案中列入了一个新的项目，该项目的结果将在 2016 年年中交付，涵盖上述决议第 4 段所示范围。

#### 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之间的合作(A/70/677-E/2016/48)

11. 这一审查评估了以下活动的相关性和有效性：区域委员会之间的现有合作、区域委员会与联合国系统其他实体之间的合作，特别是在区域协调机制框架内的

合作以及区域委员会的区域和全球治理及决策机构之间的联系。五个区域委员会在汇聚联合国系统各相关实体以及非联合国行为体以制定规范、建立共识以及针对主要全球倡议采取后续行动方面具有重要作用，各区域委员会在分析和规范方面的作用被认为是其主要优势。鉴于已通过雄心勃勃的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各区域委员会有良好条件来充当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在执行该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进程之间的桥梁。

12. 但是，相互合作的机制需要改进，该报告为此目的提出了若干建议。建议各区域委员会执行秘书审查其举行会议和进行互动的工作方式。区域协调机制和联合国发展集团区域小组的各自作用需要进一步澄清。各区域委员会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提交经常性的实质性和分析性报告有助于提高各区域委员会在联合国总部的能见度。该报告还为加强联合国发展支柱之间的凝聚力和协同作用提出了建议。

#### 联合国系统的新闻和传播政策与实践(JIU/REP/2015/4)

13. 这一全系统审查强调，新闻和传播可在重申联合国系统的存在意义以及通过有关该职能的战略办法来振兴联合国信誉、形象和声誉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该报告确定了用来确保新闻和传播功能支持本组织目标和优先事项的九项基准。这些基准明显重点关注整体的传播战略；有机会接触行政管理人员；协调一致的规划和讯息；制作多语种传播产品或活动的的能力；以及对活动进行监测。

14. 该审查评估了当前的全系统协调机制，并呼吁联合国传播组在负责人一级与联合国发展集团交流和宣传工作组在工作中形成协同作用。该审查介绍了各组织通过联合国新闻中心和当地的联合国宣传小组来促进各组织间的联合新闻和传播活动的地方安排取得的成功和遇到的挑战。

####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应对气候变化专项活动和资源审查(A/70/627)

15. 本次审查涉及各参与组织以及一系列环境公约的秘书处，其中特别重点是《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多变环境协定报告的气候变化相关活动总开支2012-2013两年期达到18.82亿美元，预计2014-2015两年期达到20.27亿美元。大多数组织认为，作为其核心目标的副产品，它们对缓解或适应气候变化作出了贡献。除少数例外情况以外，这些组织并没有具体的方法来按照活动和资金的类型来跟踪与气候变化相关的工作。联合国系统作为一个整体，缺少既定的共同方法便利按照部门和影响确定应对气候变化的工作。这种共同方法会有利于联合国系统增强协调和促进协同，作为一个整体在预防和应对气候变化负面影响方面发挥作用。本次审查报告载有六项建议，其中两项是向立法机关提出的，这些建议的目标是要确保全系统的协调、问责、改善信息分享、支持技术转让和在国家一级充分考虑气候变化问题，尤其是把这些问题纳入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的范围。

### 整个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监察员服务审查(JIU/REP/2015/6)

16. 这一审查表明，目前，28 个参与组织中有 19 个向其雇员提供监察员服务。此次审查还查明，对各组织的监察员的作用或他或她开展工作的原则的共同理解不够。此次审查建议将与监察员服务有关的问题纳入各组织的工作人员调查，以确定可以提高工作人员对这一职能的认识和理解的那些活动。总部各办公室的工作人员与外地同事们相比，处于被优待地位，外地人员往往依靠技术与通常设在总部的监察员见面。此次审查呼吁采取更加面向客户的方法，即客户可以选择使用联合国系统任何组织驻在客户所在地或访问客户所在地的监察员。

17.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监察员从业人员开展工作的职权范围并不全面，在大多数情况下，都已十几年了，因此需要更新和在各自组织传播。没有统一的业务做法律程序或标准。结果，无法对所报告统计数据进行比较，因此，需要拟定联合国系统协调一致的案件管理手册。此次审查建议持续进行培训以及列入监察员认证进程。应通过包含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在内的一个进程，确保和持续改善监察员的专业化、问责和考绩。

18. 此次审查强调，各组织的立法机构应提供监察员向其报告有关系统性问题的机会，以便在有相互冲突的优先事项或资源有限的情况下，会员国能够阐述自己的主要关切和优先事项。最后，联合国和有关国际组织网络的监察员和调解员应组织一个仅限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分组，以便处理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具体挑战和本报告所载建议。

### 就工作人员的安全和安保事宜致管理当局函(JIU/ML/2015/1)

19. 作为其 2014 年工作方案的内容，联检组发起了对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工作人员的安全和安保的审查。作为为筹备这次审查而开展的实地访问的结果，2015 年，联检组公布了一封保密的致管理当局函。

20. 联合国人员的安全继续是联合国议程上一个长期存在的问题和改革进程的一个主题。鉴于近几年来发生的安全事件的数量、类型和严重程度，并造成联合国人员重大伤亡和生命损失，对工作人员的安全和安保极为重视。本次审查的初步目的是评价自 2008 年世界各地联合国人员及房舍安全保障问题独立审查小组题为“营造安保和问责文化”的报告以来所取得的进展；特别是，联合国安全管理系统为响应上述报告确定的领域作了怎样的改进；评估现有的联合国安全管理系统如何能够应对全球范围内的那些已预见的挑战和意外挑战；评估安全管理系统在总部和外地各级的一致性；为了评估联合国安全管理系统的成本效益，即它是否为主要股东提供了物有所值的价值，并查明其资源配置、治理和管理中的差距和所需改进之处。

21. 就安全和安保事宜致管理当局函是给秘书处安全和安保部的，目的是为了与高级管理层分享实地访问中发现的具体问题。该函载有 6 项建议，均被安保部接

受，重点关注那些需要解决的问题。该函中还包括供安保部高级管理层考虑的更多非正式或软性建议和提议，这些涉及五个查明的战略领域：安全文化；信息管理；安全和安保标准；安全危机管理；资源和供资。这封致管理当局函中所列结论和建议提交给了机构间安保主管网成员，从而有助于关于工作人员安全和安保的一般性辩论。

#### 就世旅组织努力遵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事宜致管理当局函(JIU/ML/2015/2)

22. 继公布“2009 年对世界旅游组织的管理和行政审查之后的后续检查”(JIU/REP/2014/5)之后，就世旅组织执行联合检查组三项建议和关于向公共部门会计准则顺利过渡的最佳做法的 16 项基准的程度给世旅组织秘书长发去一封详细的致管理当局函。

#### 就审查接受和执行联合检查组建议情况致管理当局函

23. 在 2012 年采用了网基跟踪系统三年之后，联检组决定审查参与组织接受和执行其对 2006-2012 年期间所提建议的情况。这一审查包括对各组织“业绩”的分析以及 2015-2016 期间所发布的一系列致管理当局函。这一审查包括对各组织平均接受率和执行率的比较数据分析，以便查明“业绩高、中、低者”；对各组织接受率和执行率进行趋势分析；查明五年或五年以上未予落实的建议；审查各组织认为“不具相关性”的建议；审查各组织行政首长和立法机构的接受率和执行率；对各组织立法机构审议报告进程的分析。发出了三封致管理当局函：

#### 联合国秘书处(JIU/ML/2015/3)

24. 审查发现，建议的执行率低于所有组织的平均接受率，接受率呈下降趋势；向大会提出的建议的接受率和执行率低于向秘书长提出的建议；2006-2009 年期间有 136 项建议未得到执行。没有一个适当的机制到位，向立法机构提出大量“公开”建议，将会继续报告较低的接受率和执行率。

#### 世界气象组织(JIU/ML/2015/4)

25. 审查发现，虽然接受率略低于所有组织的平均接受率，但执行率远远高于平均数，在这段期间内两个比率均下降。气象组织有很高比例的建议被报告为“不具相关性”。气象组织立法机构处理和审议联检组报告时所遵守的做法不完全符合《联合检查组章程》的相关规定。尽管执行理事会会召开年度会议，但这些建议通常被推迟一年或两年审议。

#### 世界粮食计划署(JIU/ML/2015/5)

26. 此次审查赞扬粮食署，其对联检组建议的接受率和执行率高于平均接受率，在这一期间内接受率和执行率呈积极趋势，长期未执行的建议数量很少，及时审

议报告，执行了有关进程，以确保针对立法机构提出的每条建议都会得到执行局的正式回复。然而，没有按照《联合检查组章程》和后续协议散发报告。<sup>1</sup>

#### 就评估联合国系统 14 个组织授予合同后的管理流程事宜致管理当局函(JIU/ML/2015/6)

27. 使用联检组开发的合同管理进程评估模式进行了评估，以评估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授予合同后管理流程的成熟度。供评估用的数据依据的是每一组织配合联检组题为“联合国系统合同管理和行政”的报告(JIU/REP/2014/9)而开展的标准化调查。单独给每个组织(儿基会、开发署、粮食署、难民署、世卫组织、项目厅、泛美卫生组织、人口基金、粮农组织、知识产权组织、劳工组织、教科文组织、工发组织和联合国秘书处)发去致管理当局函，概述每个特定组织的合同管理流程评估模式的评估等级，从授予合同后管理流程成熟度的角度来分析结果，并为每个组织提供制定可能需要进一步加强领域的合同管理能力发展计划的起点。

### C. 调查

28. 联检组重点调查行政首长、内部监督机构负责人以及工作人员以外的各组织官员被控违反规章和其他既定程序的行为，并在资源允许时，作为例外情况，调查不具备内部调查能力的组织的工作人员的此类行为。

29. 联检组采用的调查一般原则和准则力求确保符合 2009 年第十次国际调查员会议认可的订正版《统一调查准则》。

30. 2015 年，联检组收到三宗新的投诉；其中 2 宗已处理，1 宗仍未处理，有待联检组调查组成部分的全面评估最后完成后加以确定。

### D. 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独立全系统评价

31. 为了使联合国系统支持方案国家实现其发展目标方面的成果、相关性和影响最大化，联检组让其工作方案多样化，以便与联合国系统各中央评价办公室和其他关键利益攸关方结成伙伴关系，执行大会关于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独立全系统评价的试点政策和评价项目(见第 68/229 号决议)。该伙伴关系提供了一个机会，在各利益攸关方协调一致共同努力支持对发展努力的全系统评价时，利用各利益攸关方有比较优势的附加值。

32. 联检组已为试点工作专门投入大量资源。2015 年，联检组组成了独立全系统评价协调秘书处所在地，除了总体监督作用外，它管理了为来自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组织的几个评价办公室的预算外资源而设立的信托基金。联检组担任负责政策拟订、宣传和资源调动的临时协调机制的主席，该机制成员来自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联合国发展集团、联合国评价小组、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监督厅。该临时协调机制还负责对政策及其试点评价的执行和进展情况进行监测和报告。该机制还为 2016 年举行独立评估和大会审查独立全系统评价启动了一个对话。

<sup>1</sup> 执行局第 2002/EB.2/17 号决定核可了文件 WFP/EB.2/2002/8-A 和 Corr.1/Rev.1 所载的试点计划。

33. 联检组在进行两次试点评价中发挥了领导作用，在平衡质量与时间、预算制约和“团结”项目等现实的同时力求保证独立性。两名视察员，分别担任下列评价管理小组主席：(a) 对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的元评价和综合，特别注重消除贫穷；(b) 评价联合国系统对提高各国数据收集和统计能力，支持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其他国际商定发展目标的贡献。2015年启动的这两项评价使用了专家顾问小组的服务，它们将于2016年完成。有关结果将提交讨论，作为2016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对话的一部分。对于这些评价，联检组还负责审查报告和建议，代表评价管理小组发表报告，并按照其章程第12条跟进报告的落实情况。

34. 联检组在整个2015年中还审查和分析了独立全系统评价试点举措对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以及对继续和加强联检组在评价发展努力中的作用的总价值，评价发展努力时要尊重联检组作为整个联合国系统唯一的外部监督机构的任务。为提高在履行这一作用时的效率和效力，联检组计划使用多种模式的伙伴关系，利用独立全系统评价试点工作中所吸取的经验教训来加强这一作用。

## E. 联合检查组建议的接受和执行情况

### 网基跟踪系统

35. 近年来，联合检查组按照大会几次的要求(第54/16号、第55/230号、第59/267号、第59/272号、第60/258号、第62/246号、第63/272号、第64/262号、第65/270号、第66/259号、第67/256号和第68/266号决议)进行了大量投资来提高自身的能力，以跟踪其建议的接受和执行情况。2012年推出的网基跟踪系统在这方面带来了重大改进。它不仅是一个可让各参与组织查阅和更新建议情况的在线平台，而且还具有制图能力，可作为一项报告和统计分析工具。

36. 一些参与组织要求开发充分的额外的导出文件格式和建立参与组织收集和分享意见和建议的更有效途径，从而进一步改进其方便用户程度，为响应这一要求，联检组编写了一份技术规格文件，相应更新这个网基追踪系统(见附件三)。因此，计划于2016年开始实行该系统的升级版。

### 建议数目

37. 联检组努力解决参与组织所关注的联检组报告、说明和致管理当局函中所载建议数量过多的问题。下文表1显示这些努力的结果。报告、说明和致管理当局函中所载平均建议数目已从2010年的11.4条降至2015年的4.5条。只有关键建议仍按建议拟订，其他建议在报告案文中加以强调。虽然这些“软”建议不一定需要得到正式执行，但鼓励高级管理人员予以执行，同时考虑到每个组织的具体情况。

表 1  
2010-2015 年联合检查组报告、说明及致管理当局函和建议的数目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0-2015 年 共计
<b>报告、说明和致管理当局函</b>							
全系统及多个组织	8	10	13	5	7	5	48
单个组织	3	2	4	2	3	6	20
<b>报告、说明和致管理当局 函共计</b>	<b>11</b>	<b>12</b>	<b>17</b>	<b>7</b>	<b>10</b>	<b>11</b>	<b>68</b>
<b>建议</b>							
全系统及多个组织	85	100	65	28	61	33	372
单个组织	40	10	44	6	16	16	132
<b>建议共计</b>	<b>125</b>	<b>110</b>	<b>109</b>	<b>34</b>	<b>77</b>	<b>49</b>	<b>504</b>
<b>按产出计算的 建议平均数</b>	<b>11.4</b>	<b>9.2</b>	<b>6.4</b>	<b>4.9</b>	<b>7.7</b>	<b>4.5</b>	<b>7.4</b>

资料来源：网基跟踪系统，2016 年 1 月。

#### 涉及全系统和单个组织的建议的接受率和执行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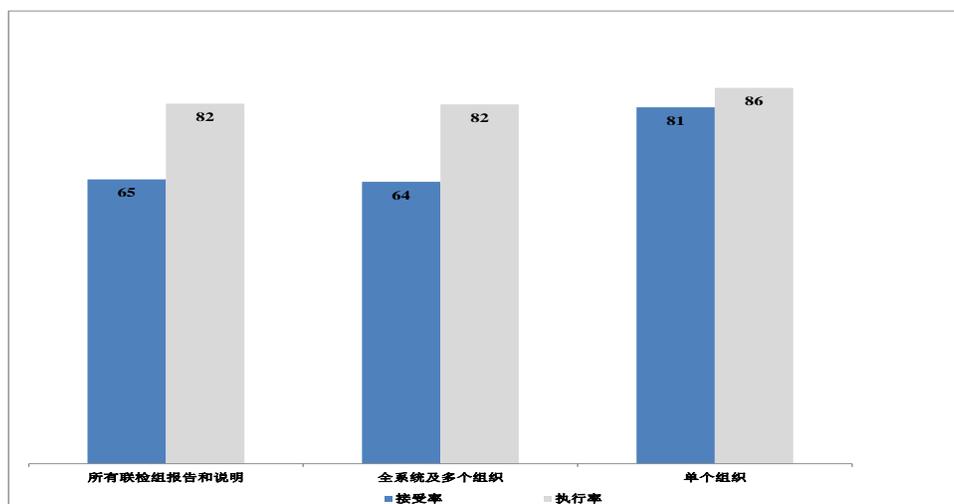
38. 截至 2016 年初，<sup>2</sup> 2007-2014 年期间单一组织的报告和说明中所提建议的平均接受率(81%)高于全系统及多个组织的报告和说明中提出的建议的接受率(64%)(见图一)。

39. 同样，同期单个组织的报告和说明中所提建议的执行率(86%)高于涉及全系统的建议的执行率(82%)。

<sup>2</sup> 截至 2016 年 1 月 11 日，原子能机构、人居署、项目厅和万国邮联没有提供有关 2014 年的资料。

图一  
联合检查组建议的平均接受率和执行率(2007-2014年)

(百分比)



资料来源：网基跟踪系统，2015年1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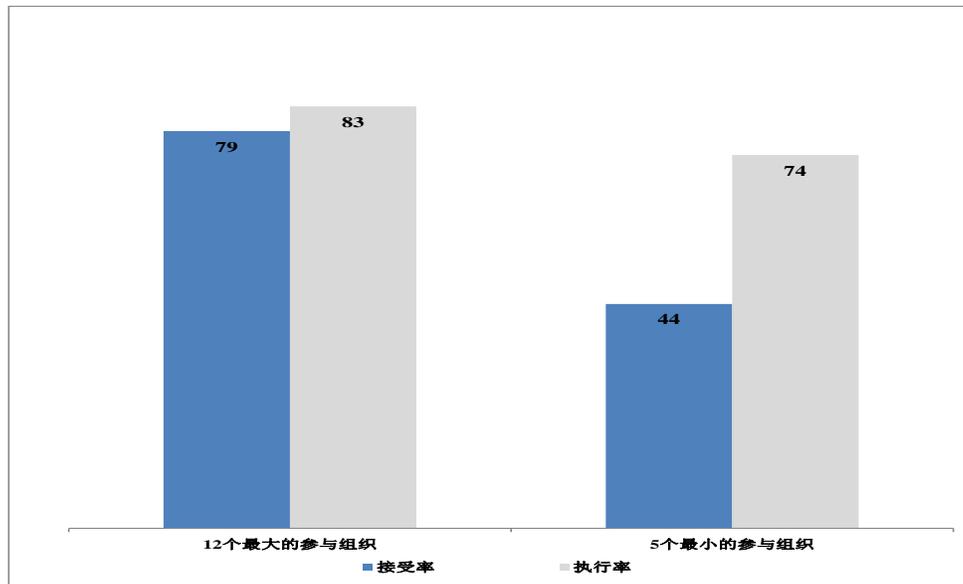
40. 产生这些差异的原因可能是，给单个实体的建议更适合有关组织的具体情况，因此更具适切性，管理当局更愿意接受。

41. 此外，执行已接受的建议可能需要几年的时间，因为这些建议往往涉及结构性问题，挑战既定政策和做法，并提出新的方向，从而需要跨部门和高级管理层当局或立法机构的决定。因此，为了加强对所涉问题的共同理解，从而提高执行的可能性，联检组打算在编写报告和说明的整个生命周期开展与各组织更积极的对话。

42. 立法机构对建议采取行动仍然是一个关键因素。大会请立法机构就联合检查组的建议采取具体行动的邀请(第 50/233 号决议，第 8 段)就承认了这一点。这一点仍有待充分落实。联检组方面将努力促进具体的立法决定，包括提出切合实际、注重结果的和解决精确界定的问题的建议。

43. 按组织分列的进一步分析(见附件二显示的 2007 至 2014 年参与组织对联检组建议的总体接受率和执行率)表明，较大的参与组织(联合国、开发署、粮食署、儿基会、世卫组织、难民署、粮农组织、劳工组织、教科文组织、人口基金、项目厅和近东救济工程处)接受率(79%)和执行率(83%)往往高于较小的组织(海事组织、国贸中心、世旅组织、万国邮联和气象组织)，只有气象组织是例外(见图二)。

图二  
12个最大的参与组织和5个最小的参与组织的建议接受率和执行率(2007-2014年)  
(百分比)



资料来源：网基跟踪系统，2016年1月。

44. 联检组注意到五个较小的组织在充分接受和执行联检组全系统报告和说明的所有建议方面遇到的困难。因此，决定在征求对草稿的事实更正和实质性评论意见时，应与这些组织开展更加积极的对话，以确定有关组织在以后阶段接受和执行建议的能力。

## 第二章

### 2016 年展望

45. 联检组认识到自身面临着资源紧张的环境，承担更多的复杂任务就必须开展更多的研究、与利益攸关方开展紧密磋商和协调并安排差旅，这都需要投入更多的资源。除了就特定的立法要求采取行动或处理欺诈等系统性的高风险问题之外，联合检查组的判断是，此类任务能够利用联检组独特的比较优势——即其横向范围广阔，因而也值得为此投入资源。

46. 联检组正在采取多种措施，克服资源方面的压力，使其更为可行。联检组对接手的任务数目作出了限制，以便能够为遴选出的任务提供充足的支持；联检组正在重新审查向各项任务分配工作人员和财政支持的方法；联检组正在寻求预算外捐款，并分配初级专业人员和实习生补充自身的人力。联检组还将考虑提请立法/理事机构注意其请求所涉的全部经费问题。

47. 此外，联检组还认识到，必须审查其利用可用资源的方式。除其他外，联检组正考虑对其秘书处的结构进行审查，以审议如何才能为联检组的当前需要提供最佳的支持和帮助。联检组在开展这一努力的过程中将与有关机构进行协商，并向大会报告审查结果和可能的调整。

48. 11 名检查专员(D-2 职等)(见附件五)的工作由 1 名执行秘书(D-2)、9 名评价和检查干事(2 名 P-5、3 名 P-4、3 名 P-3 和 1 名 P-2 职等)、1 名调查员(P-3 职等)和 5 名研究助理(G-7 和 G-6 职等)提供协助。分配到项目工作的专业工作人员还承担着保障联检组履行行政职能所需的其他任务(即支出核证、编制预算提案、必要时参与工作人员甄选委员会等)。5 名一般事务工作人员继续为联检组提供行政、信息技术、文件管理、编辑和其他支助。实习方案也提供了宝贵的支助能力。

49. 2015 年度分配给联检组的经常预算为 820 万美元，其中 93%用于工作人员费用，包括 11 名检查专员的费用。其余的 7%用于其他开支，包括临时人员、差旅费、咨询人费用和其他业务费用。“团结”项目的启动对 2014-2015 两年期的项目结账工作带来了影响，联检组计划在这一领域开展进一步分析。

50. 在资源调动方面，联合检查组收到了一个会员国(挪威)的捐款，为 2014 年和 2015 年期间维修和升级网基追踪系统、培训检查专员和工作人员、支持 2 个全系统项目和 1 项非报告活动提供部分资金。

51. 3 个会员国(法国、德国和日本)政府继续为 3 个初级专业干事职位提供资金，为期 2 年，至 2016 年结束。联检组呼吁主要捐助国和其他有能力提供捐助的国家为具体项目提供捐款，并继续为初级专业干事职位提供资金。联检组还请求各参与组织向其感兴趣的项目提供支助。

52. 预算外资源可能不是所有问题的解决方案，特别是对于那些需要供资稳定并具可预测性的领域而言。已成为联检组结构性工作特色的关键数据处理系统(如网基追踪系统)和联检组网站的维护工作就是典型的实例。联检组期待与秘书长一道，按照大会第 70/247 号决议的要求，探索内部托管联检组网站的备选方案，并解决为追踪系统提供资源和持续支持的问题。

53. 联检组将继续与其参与组织的立法/理事机构及秘书处携手合作，确保为其作出的安排有利于联检组按照其章程实施任务。在此背景下，联检组将依照大会第 69/275 号决议第 13 段的要求，与相关行为体开展对话，讨论如何通过适用章程第 20 条来加强章程第 7 条的应用。

## 第三章

### 2016 年工作方案

54. 在编制工作方案的过程中，联检组通过与其合作伙伴进行协商和开展内部磋商，从 2016-2017 年名册的 16 个主题中选出 15 个主题，对这份短名单进行了审议。2016 年初通过的联检组工作方案包括 4 个全系统项目，其中 1 个涉及多个组织，2 个涉及对参与组织的管理和行政审查(见附件六)。

55. 联检组确定了 2017-2018 两年期多个可能的主题，并将其纳入名册供审议。这一名册并非穷举性的，随时可能更改。

56. 2016 年工作计划包括 7 个新项目(见下面的概览)以及从上一个工作计划结转而来的 11 个项目。

#### 2016 年工作方案工程概览

##### A. 416: 审查选定的联合国系统组织的行政服务交付情况

57. 许多联合国实体都有了显著的变化，包括在立法机构的指令和行政服务的交付上，以确保更有效地为方案需求提供支持。各组织采用不同的策略，如在国家一级相互合作，减少职能重叠，并通过一系列的备选方案整合支助服务；内部整合和重组；重新设计业务流程；将某些功能归入区域或全球服务中心等。大会第 70/248 号决议请秘书长提交一份有关全球服务交付模式的更完善的详细提案，这进一步说明各方持续对这一问题感兴趣。

58. 联检组将审查一组选定的参与组织重新设计其行政服务提供方式的经验。审查将涉及的问题包括不同组织采取的不同做法、重组或搬迁的核心职能、服务中心的作用、机构间的协调与整合以及人事事项。联检组将就以下问题得出结论：迄今为止吸取的经验教训；在计划推行此类变革时需要考虑和控制的要素；实现的效益；评估成果所需的工具。

##### A. 417: 联合国系统知识管理情况审查

59. 此次审查将借鉴联检组以往的报告，对整个联合国系统的知识管理政策和相关做法进行比较分析。报告在承认不同参与组织的情况各不相同的同时，也将评估过去十年来在这一领域取得的进展。报告还将努力确定有效实施知识管理政策的有利因素、统一相关政策的可能办法并分享良好做法。监管框架和程序、组织文化以及适应信息和通信技术动态变化的能力是即将开展的本次分析的关键组成部分。报告将特别强调将知识管理视为一种有助于提高业务效率的方式。

**A. 418: 由捐助者牵头对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问责和监督审查**

60. 近年来,捐助方资助对联合国系统大多数组织来说已是履行自身任务规定中不可或缺的。在向联合国系统转移资金时,捐助者越来越倾向于自己对联合国方案开展监督审查,以确保资金得到有效利用,用于预期的目的,且达到预期问责的水平。这些审查是在联合国系统现有的监督和问责体系结构(包括内部监督办公室、外部审计师和其他问责机制)提供的保证以外的补充。本报告除其他外,将着重考察由捐助者牵头的审查的性质、程度和理由;现有的监督进程在何种程度上能够满足捐助者的问责要求;以及如何才能更有效地规划、协调额外的要求并将其纳入预算,以实现所有利益攸关方的目标。

**A. 419: 全面审查联合国系统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情况: 最后结论**

61. 大会第 69/288 号决议赞赏地注意到题为“关于确定全面审查联合国系统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要素问题向联合国大会提出的建议”的报告(A/69/921),并授权联合检查组进行全面审查,同时要考虑到正在进行的政府间谈判进程以及可用于提交其初步调查结果的有限时间框架,要尽快从建议 2、3 和 4 着手开始审查。2015 年开展的后续项目涉及到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和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之间的协调问题、联合国秘书处各实体的作用以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机构间协商小组的分析。

62. 联检组对第 69/288 号决议执行部分第 2 段和第 70/202 号决议第 12 段中重申的请求作出回应,在其 2016 年工作方案中纳入了题为“全面审查联合国系统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情况: 最后结论”的审查。这一审查将侧重考查联合国全系统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总体支持,并覆盖各基金和方案、专门机构和原子能机构以及环境公约的某些秘书处。根据第 69/288 号决议和第 70/202 号决议的要求,全面审查的结果将列入秘书长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报告的增编。

**A. 420: 联合国系统差旅政策审查**

63. 差旅费是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除工作人员费用之外的第二大支出。因此,大会在多个决议中一再强调必须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更有效和更高效地利用各组织的航空差旅费。

64. 这就要求对现有的差旅政策进行盘点,以期找到节省经费和提高效率的措施。此外,技术变革和行业惯例的变化也使我们有必要对差旅政策开展深入审查,以确保联合国系统能够受益于此类进步。这项研究将对联检组 2010 年发布的关于联合国系统内部差旅安排的审查报告(A/65/338)构成补充,其审查重点为差旅政策和标准,并确定可以进行全系统统一的领域,以及实现差旅费合理化的措施。

**A. 421: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的管理和行政审查**

65. 工发组织是大会于 1966 年创立的专门机构，它于 1985 年成为联合国在工业发展领域的专门机构。多年来，工发组织在任务规定的重要意义、业绩表现及财务状况方面面临着一系列的重大挑战，从而促成了一系列的机构改革。

66. 本次审查将评估治理、高级管理层、战略规划、行政和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监督等领域，以及被确定为相关的任何其他组织职能。在这些方面，本项研究计划酌情提供改进建议，以进一步推动工发组织在遵照工发组织大会 2013 年通过的《利马宣言：努力实现包容性和可持续的工业发展》和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要求促进可持续的包容性工业发展方面发挥作用。本次审查将适当考虑到联合检查组对工发组织的上一次管理和行政审查报告(JIU/REP/2003/1)所载建议的执行情况。

**A. 422: 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的管理和行政审查**

67. 艾滋病署是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4/24 号决议于 1994 年成立的，并于 1996 年 1 月成为“在共同所有权、协同计划和执行的基础上根据公平分担责任的原则合办的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署是一个独特的合作伙伴关系，它有着创新性结构设置，其宗旨是在为应对艾滋病疫情而普及艾滋病病毒预防、治疗、护理和支持工作方面发挥全球领导作用。

68. 本次审查将侧重全面评估艾滋病署的管理和行政状况，以期为艾滋病署在以下领域的进一步改进提供指导：组织结构和行政管理；战略规划；筹资机制；财务框架和控制；人力资源管理；信息管理和技术；业务支助服务；区域和国家办事处的运作；监督。

## 附件一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工作方案执行情况<sup>a</sup>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完成日期
对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将充分的生产性就业与体面工作纳入主流情况的评价	A/70/678
向联合国大会提交的关于确定全面审查联合国系统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各个要素的建议	A/69/921
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之间的合作	A/70/677-E/2016/48
联合国系统的新闻和传播政策与实践	JIU/REP/2015/4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用于应对气候变化专项活动和资源审查	A/70/627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监察员服务审查	JIU/REP/2015/6
联合国系统安全与安保状况审查(机密, 致管理当局函)	JIU/ML/2015/1
就世旅组织努力遵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事宜致管理当局函	JIU/ML/2015/2
联合国秘书处接受和执行联检组建议情况审查	JIU/ML/2015/3
世界气象组织接受和执行联检组建议情况审查	JIU/ML/2015/4
世界粮食计划署接受和执行联检组建议情况审查	JIU/ML/2015/5
就评估联合国系统 14 个组织授予合同后的管理流程事宜致管理当局函	JIU/ML/2015/6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继任规划	定于 2016 年 2 月完成
国际电信联盟的管理和行政审查	定于 2016 年 2 月完成
全面审查联合国系统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情况: 初步结论	定于 2016 年 2 月完成
联合国系统安全与安保状况审查(报告)	定于 2016 年 3 月完成
联合国系统预防、监测和应对欺诈行为的状况	定于 2016 年 3 月完成
独立全系统评价一: 2009-2013 年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元评价和综合报告	定于 2016 年 3 月完成
对成果管理制第二阶段(两个产品)的全系统审查	定于 2016 年 4 月完成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内部审计职能现状	定于 2016 年 4 月完成

---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完成日期
独立全系统评价二：对提高各国统计规划和监测能力的贡献	定于 2016 年 5 月完成
各参与组织接受和执行联检组建议情况审查	定于 2016 年 12 月完成
独立全系统评价中的伙伴关系：试验阶段的执行情况	非报告项目。定于 2016 年 12 月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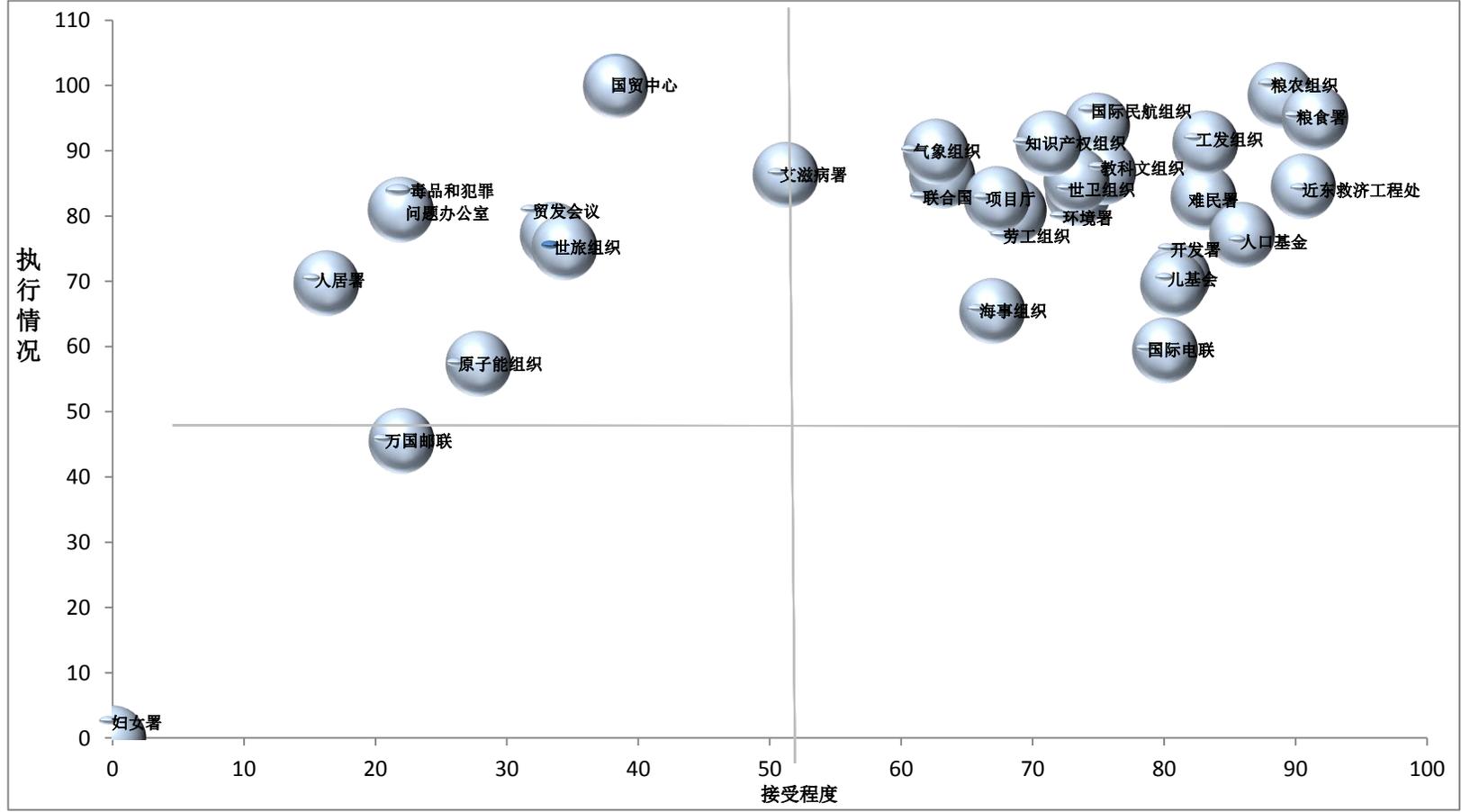
---

<sup>a</sup> 包括 2014 年结转的项目。可从 [www.unjiu.org](http://www.unjiu.org) 下载相关报告和致管理当局函。

## 附件二

### 2007-2014 年各参与组织接受和执行联合检查组建议的总体情况

(百分比)



## 附件三

### 对网基追踪系统的拟议评价：主要指标

#### A. 引言

1. 大会第 69/275 号决议欣见网基系统发挥跟踪联合检查组建议情况的益处和效用，重点指出维持该系统的重要性，鼓励联检组拟订绩效指标，以衡量该系统在跟踪建议方面带来的改进，并在下次报告中报告有关情况。

2. 联检组成功推出网基追踪系统已经三年了，现在是对这一系统带来的收益作出进一步分析的时候了。值得一提的是，诸多利益攸关方，例如大多数参与组织、大会和 2013 年对联合检查组进行的同行审议，均认可该系统的成效，这一点本身就说明问题。毫无疑问，网基追踪系统是联检组追踪其建议执行情况的一个里程碑。

#### B. 以往系统的介绍和网基追踪系统的引入

3. 以往对建议执行情况的追踪，是通过利用本地数据库结合多种人工程序实现的，先是每年向参与组织发送初始请求，要求提供接受和执行建议情况的数据；然后再将收到的回复人工输入系统中。联检组和参与组织双方都必须经历一个繁琐的过程，十分费时，效率低下。然后，各组织还要自己保存记录，并就各项建议的后续行动制定内部程序。

4. 新系统的主要出发点是让各组织能够随时随地在线更新相关资料，避免了数据录入过程的重复(首先是参与组织编制每年提交给联合检查组的数据时，其次是联合检查组不得不将数据重新输入原来的本地数据库时)。网基追踪系统还改进了记录保存方式，双方都可以不必再保存记录；现在双方都共用同一个数据库，参与组织不需要再配备一个保存相关记录的系统。此外，网基追踪系统还改进了报告方法，包括通过自动生成图表和图形等进行改进，而旧系统并不具备这项功能。新系统拥有不同的用户访问权限控制，允许各会员国、检查专员、联检组工作人员和其他获得授权的利益攸关方在线查看和审查每个参与组织执行不同报告所载建议的情况。新系统还能够对全系统落实联检组建议的努力作出比较。

5. 网基追踪系统包含联合检查组自 2004 年以来发布的各项报告的相关数据。该系统投入了大量精力从老系统转移和转换数据，并输入新的数据，以满足新的报告要求。

表 A.1

## 追踪建议接受和执行情况的旧系统与新的网基追踪系统之间的区别

特性	“旧”系统	网基追踪系统
收集和报告实时数据		√
规定一个组织提供建议接受和执行情况数据的责任		√
不同的访问权限控制级		√
单独、整体和以图表格式列报统计数据		√
参与组织和会员国可在线访问的网基资料分享平台		√

6. 2013年，网基追踪系统刚刚推出一年后，同行审查便称赞该系统是一项非常有用的工具，使联检组成为联合国系统内部监督领域的领头羊。网基追踪系统推出3年后，该系统的运转情况仍然令人满意，这3年期间，系统稳定性近100%，没有出现任何服务中断的情况。

### C. 现有指标

7. 当前，联检组利用定性和量化综合指标评估网基追踪系统所带来的收益。

8. 系统采用的量化指标包括：有效利用网基追踪系统的组织和用户的数量。关于使用网基追踪系统的组织数，仅有2个参与组织尚未向网基追踪系统提供报告，而平均有5个组织没有使用旧系统，每年的数字有所不同。此外，值得一提的是，目前各参与组织内部有约425个用户使用网基追踪系统，即平均每个组织有15个用户。这对于一个监督信息系统而言，是不小的数字。

9. 系统也采用定性指标，主要涉及客户满意度。联检组定期开展满意度调查，以了解和评估不同用户对于新系统各个方面的满意程度(例如对用户友好的程度、反应灵敏程度和功能等)。这些调查有助于通过不断开发终端用户所需要的新功能，推动新系统进一步改进。

10. 结合正在开展的联检组建议接受和执行情况审查，我们开展了用户满意度调查。73%的问卷调查回复者认为网基追踪系统改善了对建议执行情况的监测。

11. 用户满意度调查还让我们得以了解衡量网基追踪系统收益和效用的以下现有和潜在指标：

- 按报告类别和年度开列的参与组织下载网基追踪系统统计报告的次数；
- 轻松、快捷和在线连接联检组各项建议的数据库；
- 会员国直接获取有关参与组织如何后续跟进联检组建议的详细资料的能力。

## D. 指标改进/细化建议

12. 毫无疑问，网基追踪系统显著改善了对建议执行情况的追踪以及有关接受和执行情况的报告。联检组竭尽全力满足参与组织针对各项建议采取后续行动的需求和期望，从早期的初步设计阶段到后续实施活动一直让终端用户参与其中。为此，联检组于 2014 年推出了新的软件版本(V.1.1)，目前正在进行新升级，以实现以下功能：

- 提供以 MS Word 和 Excel 格式导出文件的选项；
- 比较各参与组织在不同日期之间的进展情况；
- 按“组织类型”(如“专门机构”和“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编写报告；
- 按报告、说明和信函的专题类别(而不只是按时期)生成图像的能力；

13. 根据各参与组织持续提供的反馈和建议，联检组致力于进一步改进网基追踪系统，以延续其在追踪和资料分享方面的积极成果，并继续对各参与组织在后续执行联检组建议方面的需求作出回应。

## 附件四

### 分摊联合检查组 2016-2017 年费用的组织名单及其分摊份额百分比

组织	百分比
粮农组织	4.5
原子能机构	2.0
国际民航组织	0.8
劳工组织	2.2
海事组织	0.3
国际电联	0.7
泛美卫生组织	3.0
艾滋病署	0.9
开发署	17.2
教科文组织	2.6
人口基金	2.8
难民署	8.2
儿基会	12.5
工发组织	1.0
联合国	13.9
项目厅	2.3
近东救济工程处	2.2
妇女署	0.8
世旅组织	0.1
万国邮联	0.2
粮食署	13.1
世卫组织	7.0
知识产权组织	1.2
气象组织	0.3

根据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预算得出的初步百分比，将重计费用，并以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和大会的决定为前提。联合国项下输入的数字包括联合国、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国贸中心、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国际法院、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和联合国大学，不包括各法庭、特别政治任务 and 维持和平行动(资料来源：行政首长理事会)。

## 附件五

### 联合检查组人员组成

1. 联合检查组 2015 年人员组成情况如下(每个检查专员的任期均止于括号内标示年份的 12 月 31 日):

主席: 豪尔赫·弗洛雷斯·卡列哈斯(洪都拉斯)(2016 年)

副主席: 让·韦斯利·卡佐(海地)(2017 年)

戈皮纳坦·阿恰姆哈拉(印度)(2017 年)

乔治·巴尔蒂斯奥塔斯(美利坚合众国)(2017 年)

热拉尔·比罗(法国)(2015 年)

伊什特万·波斯塔(匈牙利)(2015 年)

帕帕·路易斯·法尔(塞内加尔)(2015 年)

苏凯·普罗姆-杰克逊(冈比亚)(2017 年)

拉杰卜·苏凯里(约旦)(2019 年)

根纳季·塔拉索夫(俄罗斯联邦)(2017 年)

主席: 吉汗·泰尔齐(土耳其)(2015 年)

2. 以下检查专员的任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开始, 任期五年, 接替任期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届满的 4 位检查专员:

艾舍·阿菲菲(摩洛哥)

彼得鲁·杜米特留(罗马尼亚)

杰里迈亚·克雷默(加拿大)

贡科·罗舍尔(德国)

3. 联检组章程第 18 条规定, 联检组每年应从检查专员中选举产生主席和副主席各一名, 据此, 联检组 2016 年主席团如下:

主席: 戈皮纳坦·阿恰姆哈拉(印度)

副主席: 根纳季·塔拉索夫(俄罗斯联邦)

## 附件六

2016 年工作方案<sup>a</sup>

项目编号	名称	类型
A.416	审查联合国系统选定组织的行政服务交付情况	多个组织
A.417	联合国系统知识管理审查	全系统
A.418	由捐助者牵头对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问责和监督审查	全系统
A.419	全面审查联合国系统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情况：最后结论	全系统
A.420	联合国系统差旅政策审查	全系统
A.421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的管理和行政审查	单个组织
A.422	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的管理和行政审查	单个组织

<sup>a</sup> 2016 年期间可能变动。

16-00867 (C) 020216



040216

请回收 